

日間部責任教室整潔注意事項及評分標準

壹、教室評分標準細項

一、每週一至周四請選擇兩天(不連續打掃)，衛保組人員將在17:10-18:00檢查。

二、教室內不可擺放私人用品，請各位同學離開教室時，務必將個人物品及垃圾帶走。

三、教室內不得有積水容器。

四、教室門、窗戶及牆壁不可任意張貼紙張。(教室佈置僅限公佈欄區塊)

五、離開教室請隨手關燈、關冷氣。

六、規則細項：

1. 當週該班平均低於70分，登記白單1張，導師需填寫教室整潔導師輔導紀錄單，當月累積3張白單寄出紅單1張導師評分扣 0.5 分（滿分 5 分）。

*隔月重新計算不累積

2. 白單消除申請：

請聯繫衛保組承辦人邱莉婷(分機1156)預約教室檢查時間，預約教室複檢。經派員確認評核100分，即可抵銷白單 1 張。

⚠ 注意事項：複檢日期不可與當週例行檢查日重複。

七、教室整潔評核項目及計分

表一：教室整潔評核項目及計分

評分項目		分數	子項總分
地板	教室	10	20
	講台	10	
桌椅、講桌、電腦櫃 (含桌面、檯面及抽屜)	無垃圾	10	20
	無灰塵	10	
黑板	黑板面乾淨	10	30
	板溝無積灰	10	
	板擦無積灰	10	
掃地用具櫃無垃圾	10		10
無積水容器、塵蟎	10		10
其他	10		10

貳、備註：

衛保組承辦人：邱莉婷，分機 1156。